

新乡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文件

新疫情防指办〔2020〕51号

新乡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办理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的通知

各县（市）、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分区分级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科学性、精准性，保障全市居民全面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现就做好我市常住居民健康通行卡申报和发放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办理政策

（一）所有在市域内居住14天以上、纳入居住地村（社区）

网格化管理，需在市域内工作、生活、学习的人员，均应办理《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现持有小区通行证的居民可由小区管理部门统一换领。

（二）所有在市域内居住未满 14 天，且未持有新冠肺炎健康相关证明的人员，纳入居住地村（社区）网格化管理，需在市域内工作、生活、学习的人员，按规定居家隔离满 14 天后再办理《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

（三）所有在市域内居住的外来人员，省内人员凭持有的《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外省来新务工人员凭原户籍所在地开具的健康证明，可直接换取《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

二、办理方法

在县（市）、区级人民政府领导下，县级卫生健康、公安、住建等部门和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加强配合，有序做好居民健康通行卡申报和办理工作。

（一）集中办理。县（市）、区卫生健康部门统一组织，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根据行政区划，由责任医生和护士，集中时间到村（社区）集中办理。

（二）预约办理。凡因工作或其他原因错过集中办理时间的人员，可以电话、微信等方式提前预约时间，到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办理。

（三）现场办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选定宽敞、通风的诊断室或区域作为服务场所，随时为有需要的群众进行现

场办理。

三、办理流程

(一) 个人申报。所有需要办理《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证》的人员，均需要提前或现场填报《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纸质版（见附件1）。

(二) 现场体检。由责任医生对申报人进行现场体温检测、新冠肺炎症状排查和相关健康事项问询。

(三) 发放健康卡。责任医生结合体温测量结果、相关体征以及流行病学史问询情况，实事求是地在《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上填写相关内容，作出身体是否健康的意见，填写《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证》相关内容，加盖基层医疗机构公章后发给申报人。

(四) 资料存档。基层医疗机构要将申报人的《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收集汇总后存入单位资料档案备查。

四、有关要求

(一)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安排人员专门负责办理健康通行证现场秩序，申报人员到现场办理时需要携带本人身份证，带好口罩、做好个人防护，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办理结束后迅速离开，避免人员聚集。

(二) 各基层医疗机构要合理安排人员和时间，发挥好村医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人员的作用，加班加点为辖区人员提供全天候服务，确保在一周内为辖区人员应办尽办。

(三) 凡持《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的人员在新乡市域内所有村(社区)均可自由通行。

- 附件: 1.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
2.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样式

新乡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2月26日

附件 1

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您和大家健康，请如实填报本表，如隐瞒或虚假填报，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证明仅作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无现症人员出行证明。

申报人员填写以下内容：

姓名：_____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过去 14 天内居住地址：（如有几处，如实填写，具体到村、组）

户籍地址：_____

企业组织集体出行

个人分散出行

目的地：_____省 _____市 _____县（市、区） _____乡镇（街道）

_____村（小区）

_____（门牌号）

出行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14 天内是否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疑似患者、密切接触者：是 否

（2）14 天内是否曾有发热、持续干咳症状：是 否

（3）14 天内家庭成员是否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疑似患者、密切接触者：是 否

（4）14 天内是否与确诊的新冠肺炎患者、疑似患者、密切接触者有接触史：是 否

（5）14 天内是否与发热患者有过密切接触：是 否

（6）14 天内是否到过湖北等疫情高发地区，或与该地区人员有接触史：是 否

（7）出行前承诺做到：做好个人防护、不参与聚餐聚会 是 否

（8）疫情期间承诺做到：上班戴口罩、下班不外出、不参与聚餐聚会：是 否

以上内容属实，如隐瞒、虚报，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应后果。

申报人（签字）：_____

责任医生填写以下内容：

（9）体温（_____ °C），体温是否正常：是 否

（10）是否有干咳、气促、乏力等相关症状：是 否

（11）申报人居住村（社区）是否有确诊的新冠肺炎患者或聚集性发热患者：是 否

（12）申报人当前健康状况是否适宜出行：是 否

责任医生：_____

填报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时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名称（盖章）

△本证明申报人员应于填报时间前 14 天在省内居住且接受当地社区管理。

△本证明自填报时间起 5 日内有效。

附件 2

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

新乡市新冠肺炎健康通行卡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发证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20 年 2 月 日		
		编号:

(正面: 长度 8.5cm, 高度 5.5cm)

<h3>使用说明</h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此证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借。2. 本证在市域内通行有效。3. 出入社区(村)检查点时必须同时出示本证和身份证, 无身份证的张贴一寸免冠照片。4. 本证未加盖发证机构公章无效。5. 如有遗失请即声明补办。6. 新冠肺炎疫情结束即行作废。

(反面: 长度 8.5cm, 高度 5.5cm))